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55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离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无锡新投启航并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投启航”),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无锡市新吴区人民政府。

根据公司控制权变更后相关调整安排,近日部分董事向公司递交了书面辞任报告。公司控股股东新投启航提名了相关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人选,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袁秀峰	董事、副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是	技术总监、智能起重机事业部负责人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徐挺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是	行业销售部总监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王文艺	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是	起重机事业部负责人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蒋毅刚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任凌玉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袁鸿昌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年11月2日	2027年5月16日	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董事会人员调整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的离任会导致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数低于规定人数,因此在新任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委员选举程序完成之前,上述人员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直至补选出继任的董事及相应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及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股东新投启航提名的张纳敏先生、杨凌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荣先生、陈平路先生、陆春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本次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认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方面符合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具有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独立董事候选人亦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三、其他说明

上述补选董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新任董事将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

徐挺先生辞任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席位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依法另行选举产生,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新任董事经股东会选举产生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相应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纳敏先生:1980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就职于索尼电子(无锡)有限公司(2003年7月至2006年4月,技术工程师)、和尼丰美能达商用科技(无锡)有限公司(2005年5月至2025年2月,历任技术部长,生产管理部长,董事、总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赋能部(外派管理)负责人,兼无锡新投创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

张纳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杨凌杰先生:1987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客户经理,江苏金百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行业务经理,首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年3月至2024年5月,任无锡市高新区创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4年6月至今,任无锡新区领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投资总监;并担任无锡志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无锡市新铁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新投金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委派出任江苏润和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软通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立川(珠海)智能科技设备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菲莱测试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无锡优司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杨凌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荣先生:1965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注册会计师。曾获得江西省“第二届高校教学名师奖”等奖项,并发表多篇学术论文,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教研室主任、副处长、党委(总支)书记,1999年7月至2025年3月任江西财经大学教授,现已退休,兼任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陈平路先生:1962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历任艾福隆半导体(Ampleon)亚太区总经理、艾迈斯半导体亚太区副总裁、艾迈斯欧司朗半导体亚太区高级副总裁,现已退休。

陈平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陆春晖先生:1976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具有律师资格。先后就职于无锡天裕律师事务所、上海志源律师事务所;2009年1月至今,任江苏锡一律师事务所主任,其本人及所在律师事务所未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法律服务。

陆春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57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日以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6年11月2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陶峰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候选人:张纳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候选人:杨凌杰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阅了该议案,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候选人:陈荣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候选人:陈平路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候选人:陆春晖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阅了该议案,对议案内容无异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6年11月18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6-056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汾越路28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18日

至2026年11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01	候选人:张纳敏	√
1.02	候选人:杨凌杰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候选人:陈荣	√
2.02	候选人:陈平路	√
2.03	候选人:陆春晖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66	法兰泰克	2026/11/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6年11月14日9:00-12:00;13:00-17:00

2、登记地点

江苏省吴江汾湖经济开发区汾越路28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采用信函或邮件等方式登记的,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预计会期为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2、联系方式会务联系人:董事会秘书王堰川先生

电话:0512-82072066

邮箱:fltk@eurocrane.com.cn

特此公告。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候选人:张纳敏	
1.02	候选人:杨凌杰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候选人:陈荣	
2.02	候选人:陈平路	
2.03	候选人:陆春晖	

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6-055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0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301号河北国际大厦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0日

至2026年1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本公司与河北燃气有限公司、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天然气服务框架协议年度上限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与前述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如有)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56	新天绿能	2026/11/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A股股东登记时间:拟出席本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须于2026年11月19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二)A股股东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A股股东登记手续:

(1)机构股东的股东代表出席会议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和出席会议回执(见附件2)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的回执(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的回执(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也可以通过邮寄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A股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公司A股股票的投票权,可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五)根据《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沪港通业务实施办法》《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A股股票,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公司的股东名册。投资者参与沪股通业务所涉公司A股股票的投票权,可由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名义为投资者行使。

(六)H股股东参会事项详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告等材料。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西路9号裕园广场A座9层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朱先生

邮编:050001

电话:0311-85271397

传真:0311-85288876

(二)本次股东会预计不会超过半天,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附件1: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附件1: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本公司与河北燃气有限公司、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天然气服务框架协议年度上限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6-041

转债代码:113062 转债简称:常银转债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时“常银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本行实施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本行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自本次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6年11月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常银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常银转债”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62	常银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11/6			

一、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6年5月22日,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2026年9月29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30元(含税)。本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26年5月23日和2026年9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本行将根据《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常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本行将于2026年1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本行2026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常银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自本次权益分派公告前一日(2026年11月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常银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常银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本次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11月5日(含当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常熟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58号

联系电话:0512-51601128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日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78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0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2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02日的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官塘镇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启丰先生

7、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

8、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675人,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113,432,0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092%。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67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9,004,1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03%。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04,427,885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3889%;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会议的股东共67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004,1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203%;

2、公司部分董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蒋晓莹律师、徐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13,109,609	99.7157%	243,600	0.2148%	78,860	0.0695%	0	通过

提案1.00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姓名:蒋晓莹、徐征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03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5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12日-2027年8月11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403.0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5,806.8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10元/股-14.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00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39.9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购买的最高价为14.40元/股、最低价为13.10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955.2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03.0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